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2 F&B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08)

進一步補充公告 出售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謹此提述 K2 F&B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日期為 2023 年 5 月 12 日的公告 (「該公告」) 及日期為 2023 年 5 月 19 日的補充公告，內容有關出售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相關的須予披露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補充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補充資料，即本公司對未能及時就出售事項遵守第 14.34 條規則表示遺憾。本公司已提醒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及時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所有重要資料的重要性，尤其是在落實須予披露交易的條款後盡快刊發公告。本公司將與其顧問合作，確保根據上市規則及時刊發日後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K2 F&B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朱志強

新加坡，2023 年 5 月 24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朱志強先生
廖宝云女士
朱佩诗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Wong Loke Tan 先生
马雄刚先生
黄荣辉先生